渝中府办〔2024〕34号

重庆市渝中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印发渝中区关于贯彻落实《重庆市中医药振兴发展重大工程实施方案》工作措施的通知

区政府各部门、各管委会，各街道办事处，有关单位：

《渝中区关于贯彻落实〈重庆市中医药振兴发展重大工程实施方案〉的工作措施》已经区政府领导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重庆市渝中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7月23日

（此件公开发布）

渝中区关于贯彻落实《重庆市中医药振兴发展重大工程实施方案》的工作措施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中医药工作的决策部署，加大对中医药振兴发展的支持和促进力度，根据国务院办公厅《中医药振兴发展重大工程实施方案》、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重庆市中医药振兴发展重大工程实施方案》，结合渝中区实际，制定本工作措施。

##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中医药工作的决策部署，全面落实市委六届五次全会、区委十三届五次全会精神，紧扣现代化新重庆建设渝中篇章目标，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遵循中医药自身发展规律，坚持加大投入力度与创新体制机制并举，统筹力量集中解决重点领域、重要环节的突出问题，着力改善中医药发展条件，发挥中医药特色优势，提升中医药防病治病能力、科研水平和产业发展水平，推进中医药振兴发展。

到2027年，全区优质高效中医药服务体系不断健全，中医药防病治病水平明显提升，中西医结合服务能力显著增强，中医药科技创新能力显著提高，中医药人才队伍结构持续优化，中药产业长足发展，中医药文化大力弘扬，符合中医药特点的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不断完善，中医药振兴发展取得明显进展，中医药成为全面推进健康中国渝中行动的重要支撑。

## 中医药发展主要指标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主要指标 | 2023年 | 2027年 |
| 1 | 区域中药制剂中心（个） | 0 | 1 |
| 2 | 重庆市名中医（人） | 4 | 5 |
| 3 | 重庆市基层名中医（人） | 2 | 3 |
| 4 | 巴渝青年岐黄学者（人） | 0 | 1 |
| 5 | 国家中医优势专科（个） | 0 | 1 |
| 6 | 市级中医名科（个） | 1 | 2 |
| 7 | 市名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室（个） | 4 | 5 |
| 8 | 市传统医药类非遗项目传承工作室（个） | 0 | 1 |
| 9 | 市级示范中医馆（个） | 0 | 1 |

注：以上指标均为预期性指标

## 二、中医药健康服务高质量发展工程

### （一）健全优质高效中医药服务体系。

**1.建强骨干中医医院。**加强中医医院基础设施建设，强化公立中医医院以中医药服务为主的办院模式和服务功能，抓好中医医院中医药服务功能核心指标建设。到2027年，完工重庆市中医骨科医院和上清寺中医特色医院改扩建工程；重庆市中医骨科医院创建为三级甲等中医专科医院，完成“两专科一中心”建设，建成2个中医特色优势专科，发挥好区中医药适宜技术推广中心的作用，向基层医疗机构推广10类40项以上中医药适宜技术，争创市级中医特色重点医院1个。（责任单位：区卫健委、区发改委、区财政局、区规资局、区住建委、区城管局）

**2.夯实基层中医药服务网底。**实施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行动，在全区所有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均设置中医馆、配备中医师。争创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示范市。加强全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中医馆建设，到2027年，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市级精品中医馆、示范中医馆分别达到5个、1个，社区卫生服务站“中医阁”达到1个，基层医疗机构中医诊疗量占比不低于35%。（责任单位：区卫健委、区发改委、区财政局、区医疗保障局、区人社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区科技局、区文旅委、历史文化街区管委会、区委宣传部、区教委、各街道）

### （二）增强中医药特色优势服务能力。

**1.提升中医医院综合救治能力。**做强中医优势专科，到2027年，新增国家中医优势专科1个、市级中医名科1个、市级中医重点（特色）专科1个、区中医优势专科（专病）2个以上。二级以上公立中医医院规范设置感染性疾病科室和隔离病区，加强可转化传染病区、可转化重症救治床位、监护床位建设。（责任单位：区卫健委）

**2.提升中医药治未病能力。**加强公立中医医院治未病科室建设，到2027年，全部2家二级及以上公立中医医院均设置治未病科室。积极推广中医药治未病技术处方和规范项目，促进治未病技术创新与推广、中医药养生保健产品和器具研发。结合健康中国重庆行动，实施重点人群中医药健康促进项目。（责任单位：区卫健委）

**3.提升中医药康复服务和老年健康服务能力。**到2027年，争创市级中医康复中心1个。加强中医医院康复科建设，全部2家二级及以上中医医院设置康复（医学）科和老年病科，增加中医药老年健康服务供给。（责任单位：区卫健委、区民政局）

**4.推广中医药特色疗法。**加强中医药特色疗法挖掘整理和推广，开展中医药“良方妙技”征集遴选，挖掘一批中医药偏方验方、绝技妙技及其传承人，引进培育一批中医药传统技术或创新技术项目，促进特色方药和技术的科学研究及推广应用。大力推广中医护理技术，鼓励开设中医护理门诊，推动中医护理技术广泛应用。（责任单位：区卫健委）

## 三、中西医协同推进工程

（一）创新中西医结合医疗模式。加强综合医院、专科医院、妇幼保健院中医类临床科室建设。建立中西医多学科诊疗模式。鼓励综合医院在主要临床科室配备中医医师，打造中西医结合团队，开展中西医联合诊疗。完善西医学习中医执业管理。允许经过系统培训且考核合格的西医医师，在执业活动中采用与其专业相关的中医药技术方法，开具中药处方。（责任单位：区卫健委）

（二）强化中西医临床协同。促进中西医医疗资源有效整合和中西医医疗技术优势互补。强化中西医协同诊疗方法临床推广运用。推动中西医临床协同试点项目成果运用，落实国家、市级中西医结合诊疗方案和专家共识。（责任单位：区卫健委）

## 四、中医药传承与创新发展工程

（一）促进中医药古籍文献保护与利用。强化中医药古籍文献传承保护。加强中医药古籍传承保护专门人才队伍建设，开展全区中医药古籍摸底调查。支持重庆巴渝民间中医药博物馆等中医药古籍文献重点馆藏单位改善馆藏条件，开展中医药古籍编目、修复和数字化工作，抢救性传承一批珍贵、濒危中医药古籍文献。（责任单位：区卫健委、区文旅局）

（二）建设中医药科技创新平台。支持企业、医疗机构、高等学校、科研机构等协同创新，以产业链、服务链布局创新链，完善中医药产学研一体化创新模式。聚焦中医优势病种和特色技术研究与推广，持续推动科研平台建设，到2027年，力争申报中医药领域市级重点实验室1个。（责任单位：区卫健委、区科技局）。

（三）开展中医药项目研究。围绕区域中医重点学科、重点专科优势方向，聚焦中医药特色优势方向，强化科研项目支持，到2027年，新增科卫联合中医药科研项目不少于8项。实现协作创新，持续推动重庆市渝州正骨中医药特色技术创新团队建设。（责任单位：区卫健委、区科技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 五、中医药特色人才培养工程（巴渝岐黄工程）

（一）加强高层次人才培养。培育中医药领军人才，到2027年，新增巴渝青年岐黄学者1名、重庆市名中医1名、重庆市基层名中医1名、区名中医6名以上，引进培养博士10名。（责任单位：区卫健委、区人社局）

（二）加强基础性人才培养。强化中医药师承教育，健全高年资中医医师带徒制度，培育一批国家级、市级、区县级名老中医药专家学术经验继承指导老师，到2027年，新培养区级及以上传承性人才不少于12名。开展多层次人才培养培训，到2027年，新送培中医类别全科医生2人及以上、中医专科护士6人及以上、中医馆骨干人才10名及以上、中药制剂骨干人才2名及以上。促进西医学习中医，积极送培市级中西医结合高层次人才、培养“能西会中”的基层卫生骨干人才。强化管理人才队伍建设，持续送培市级中医药管理人才培训，选拔有潜力的中青年管理人员开展针对性培养，通过集中研修和到市外高水平中医医院进修学习等方式，提升综合管理能力和领导水平。 （责任单位：区卫健委）

（三）建强人才培养平台。高标准建设重庆市中医骨科医院，统筹推进医院较场口、储奇门老院区升级改造工程和化龙桥院区二期建设、完成新制剂中心投产，加强医院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建设，提升医院医、教、研、产综合实力。鼓励毕业后教育，加强中医药继续教育。加大中医药重点学科建设力度，突出学科优势，提升学术技术水平，培育学术带头人，建强学科人才队伍，提升科学研究能力，以中医药学术建设促进中医药事业高质量发展，到2027年，持续建设市级中医药重点学科1个。持续开展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室建设，到2027年，持续建设巴渝中医药学术流派传承工作室1个、新建市名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室1个、区名中医工作室2个。（责任单位：区卫健委、区人社局）

## 六、中药质量提升及产业促进工程

（一）促进中药产业现代化发展。建强中药产业链，完工重庆市中医骨科医院制剂中心迁建工程，建成9条生产线，提升中药院内制剂产能。推进西部中医药产业园建设，以中医中药高端高效发展为主攻方向，以文旅文体、商业商务、康体康健、养老养生融会融合为配套支撑，以研发、创新、专利、品牌为新质生产力，打造集总部运营、加工生产、市场贸易等多功能为一体的产业生态圈。（责任单位：区卫健委、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历史文化街区管委会、大健康公司、南纪门街道）

（二）推动医疗机构中药制剂传承创新。促进医疗机构中药制剂使用，规范执行中药饮片代煎和配送规范，到2027年，力争建设区域中药制剂中心1个，力争2种以上院内制剂纳入全市优质中药院内制剂目录。促进医疗机构中药制剂转化，支持医疗机构与高校、科研机构、医药企业紧密合作，推动中药制剂二次开发。加强重庆市中医骨科医院中药院内制剂研发，探索改良或新增中药院内制剂2种以上。（责任单位：区卫健委、区医保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 七、中医药文化弘扬工程

（一）强化中医药文化基础设施建设。建强中医药博物馆，加强重庆巴渝民间中医药博物馆、重庆市中医骨科医院市级中医药非物质文化遗产博物馆建设，改善基础条件，丰富馆藏藏品，发挥博物馆科普教育功能优势，推动藏品资源开放共享。完善中医药文化体验场馆布局，引导和鼓励社会力量通过多种方式建设中医药文化体验场馆，到2027年，新建市中医药文化宣传教育基地1个。（责任单位：区卫健委、区文旅委）

（二）实施中医药文化传播行动。大力普及中医药健康文化，推进中医药文化进机关、进社区、进楼宇、进企业、进校园，依托中医医院、基层医疗机构、中医药博物馆、中医药非遗、中医药养生保健机构等主体，以讲座、中医药适宜技术及非遗体验、义诊、新媒体等多载体开展中医药养生保健知识宣传，举办中医药文化主题宣传活动，推进中医药文化进校园示范学校、培育学校建设，推广中医药传统保健体育运动，营造全民学中医爱中医浓厚氛围。推动中医药与文旅融合，提升西部中医药产业园中医药文化元素，面向市民、游客，以解放西路为主线，优化中医中药、健康养生相关景观、标识、雕塑等元素，增加产业园辨识度，探索建设中医药康养综合体、中医药特色餐饮等业态，浓厚发展中医药产业良好氛围。强化传统医药类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保护，严格执行传统医药类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的评选筛选机制，加大对民间中医药挖掘整理的力度，推进中医药活态传承。（责任单位：区卫健委、区文旅委、历史文化街区管委会、区教委、各街道）

## 八、中医药综合改革工程

（一）深化中医药综合改革。推动三医联动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实施《关于医保支持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支持将具有中医疗效和成本优势的中医医疗服务项目按规定纳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付范围，对中医优势病种实行中西医同病同效同价。结合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和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建设有关要求，探索医疗机构中药制剂多地区共享共用新机制，加大对符合调剂规定的医疗机构中药制剂纳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付范围的支持力度。（责任单位：区卫健委、区财政局、区医保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推动中医药数字化变革。加快推进中医药数字便民惠民应用，加强智慧中医院、中医互联网医院建设，探索开展智慧中药房建设。围绕“互联网+医疗健康”要求，推动中医药数字化发展，建设数字便民惠民应用场景，落实各级中医医疗机构及中医馆信息化平台规范接入全市卫生健康信息平台，到2027年，重庆市中医骨科医院建成3级智慧医院。开展中医医院数字化达标建设，到2027年，重庆市中医骨科医院电子病历应用水平分级评价达4级、重庆市民政中西医结合医院电子病历应用水平分级评价达3级。落实国家中医药综合统计制度。（责任单位：区卫健委、区大数据局）

## 九、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中医药协同发展工程

（一）促进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中医药协同。积极对接推动市区两级双城经济圈工作部署落实，深化双城经济圈中医药合作互动交流。用好成渝双城经济圈专家团资源，积极参与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中医优势专科联盟、中医药传统体育保健运动会、中医药文化融合交流等各级协同发展部署，积极推进中医推拿等中医质控中心开展管理交流，发挥两地中医优势，实现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中医药协同发展，提升渝中区中医药发展质量与管理能力。（责任单位：区卫健委、区人社局）

（二）促进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中医药传承创新协作。强化人才培养协作与科技创新协作。探索推进重庆市中医骨科医院与四川省骨科医院等四川省中医医院在中医药人才培养、学术经验传承、科学研究和中药制剂研发等领域的合作。推进四川省骨科医院、成都中医药大学第三附属医院等四川省中医医院在区名中医传承工作室建设。（责任单位：区卫健委、区人社局、区科技局）

## 十、保障措施

（一）强化项目实施。建立渝中区中医药工作联席会议制度，研究制定和指导落实项目实施中的政策措施，协调解决相关中医药发展的重大问题。区政府有关部门及有关单位要按照职责分工，加强沟通合作，积极对接上级主管部门，共同抓好方案落实。各项目单位要强化主体责任，精心实施项目。

（二）做好资金保障。区政府有关部门及有关单位要完善投入保障机制，建立持续稳定的中医药发展多元投入机制。科学界定政府和市场投入责任，鼓励引导社会资本参与中医药振兴发展。区财政在卫生健康投入中统筹安排中医药发展经费并加大支持力度。合理划分市级和区县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形成合理投入机制。加强项目统筹规划和预算申报管理，避免资金安排分散重复，优先保障重大专项和重点项目。依法依规加强资金使用管理，保障财政资金专款专用。完善内控机制，提高项目管理水平。强化对项目实施的事前事中事后监管，建立绩效评价机制，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三）加强项目推进。区政府有关部门及有关单位要对照主要发展指标、任务清单等重点内容，明确各自主体责任，加强顶层设计。要对照各项目建设标准与要求，定期开展项目推进情况评估，对项目进度慢、推进不力的，要加强督导整改。涉及多部门职责任务，要加强部门间、单位间信息互通与沟通协调，积极向上争取政策，共同推进项目落地。

（四）营造良好氛围。大力宣传中医药振兴发展特别是重大工程实施的进展和成效，宣传中医药维护健康的特色和优势，及时回应社会关切，提升全社会和人民群众对中医药的认可度、依从度，营造全社会关心和支持中医药发展的良好氛围。及时总结提炼好的经验和做法，加强典型报道，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附件：渝中区贯彻落实《重庆市中医药振兴发展重大工程实施方案》重点任务清单

附件

渝中区贯彻落实《重庆市中医药振兴发展重大工程实施方案》

重点任务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工作内容 | 2023年情况 | 任务目标/指标 | 责任部门 |
| 2027年 |
| 一、 | 中医药健康服务高质量发展工程 |
| （一） | 健全优质高效中医药服务体系 | 1.重庆市中医骨科医院和上清寺中医特色医院改扩建工程持续推进。重庆市中医骨科医院启动“两专科一中心”建设。2.全区所有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均设置中医馆、配备中医师。上清寺、菜园坝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通过市级基层医疗机构“精品中医馆”验收。 | 1.1.1 2027年前完工重庆市中医骨科医院和上清寺中医特色医院改扩建工程，特别要确保重庆市中医骨科医院化龙桥院区二期工程2027年6月前投入使用。 | 区卫健委、区发改委、区财政局、区规资局、区住建委、区城管局 |
| 1.1.2 到2027，重庆市中医骨科医院创建为三级甲等中医专科医院，完成“两专科一中心”建设，建成2个中医特色优势专科，发挥好区中医药适宜技术推广中心的作用，向基层医疗机构推广10类40项以上中医药适宜技术，争创市级中医特色重点医院1个。 | 区卫健委 |
| 1.1.3 力争创建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示范市。 | 区卫健委、区发改委、区财政局、区医保局、区人社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区科技局、区文旅委、历史文化街区管委会、区委宣传部、区教委、各街道 |
| 1.1.4 实施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行动，加强全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中医馆建设，到2027年，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市级精品中医馆、示范中医馆分别达到5个、1个，社区卫生服务站“中医阁”达到1个，基层医疗机构中医诊疗量占比不低于35%。 | 区卫健委 |
| （二） | 增强中医药特色优势服务能力 | 1.现有国家中医重点专科、中医特色专科各1个，市级中医名科1个、中医重点专科8个、中医特色专科6个。2.市中医骨科医院设康复科、治未病科、老年病科，重庆市民政中西医结合医院设老年病科。 | 1.2.1 提升中医医院综合救治能力。做强中医优势专科，到2027年新增国家中医优势专科1个、市级中医名科1个、市级中医重点（特色）专科1个、区中医优势专科（专病）2个以上。二级以上公立中医医院规范设置感染性疾病科室和隔离病区，加强可转化传染病区、可转化重症救治床位、监护床位建设。 | 区卫健委 |
| 1.2.2 提升中医药治未病能力。到2027年，全部2家二级及以上公立中医医院均设置治未病科室。 | 区卫健委 |
| 1.2.3 提升中医药康复服务和老年健康服务能力。到2027年争创市级中医康复中心1个，全部2家二级及以上中医医院设置康复（医学）科和老年病科。 | 区卫健委、区民政局 |
| 二、 | 中西医协同推进工程 |
| （一） | 创新中西医结合医疗模式 | 持续推进非中医类别医师通过中医药知识培训考核取得中成药或中成药及中药饮片处方权。 | 2.1.1 建立中西医多学科诊疗模式。鼓励综合医院在主要临床科室配备中医医师，打造中西医结合团队，开展中西医联合诊疗。 | 区卫健委 |
| 2.1.2 完善西医学习中医执业管理。允许经过系统培训且考核合格的西医医师，在执业活动中采用与其专业相关的中医药技术方法，开具中药处方。 | 区卫健委 |
| （二） | 强化中西医临床协同 | 在相关工作中持续落实各级中西医结合诊疗方案和专家共识。 | 2.2 强化中西医协同诊疗方法临床推广运用。推动中西医临床协同试点项目成果运用，落实国家、市级中西医结合诊疗方案和专家共识。 | 区卫健委 |
| 三、 | 中医药传承与创新发展工程 |
| （一） | 促进中医药古籍文献保护与利用 | 重庆巴渝民间中医药博物馆已完成2021年度中央财政转移支付地方项目中医药古籍保护项目结题验收。 | 3.1 强化中医药古籍文献传承保护。支持重庆巴渝民间中医药博物馆等中医药古籍文献重点馆藏单位改善馆藏条件，开展中医药古籍编目、修复和数字化工作，抢救性传承一批珍贵、濒危中医药古籍文献。 | 区卫健委、区文旅委 |
| （二） | 建设中医药科技创新平台 | 重庆市中医骨科医院已建立市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引进博士后1人。 | 3.2 加强科研平台建设，力争申报中医药领域市级重点实验室1个。 | 区卫健委、区科技局 |
| （三） | 开展中医药重点项目研究 | 获科卫联合中医药科研项目立项2项，获市级中医药特色技术创新团队培育项目1个。 | 3.3 到2027年，新增科卫联合中医药科研项目8项以上。实现协作创新，持续推动重庆市渝州正骨中医药特色技术创新团队建设。 | 区卫健委、区科技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
| 四、 | 中医药特色人才培养工程（巴渝岐黄工程） |
| （一） | 加强高层次人才培养 | 现有市名中医5名，市基层名中医2名，区级名中医41名 | 4.1 新增巴渝青年岐黄学者1名、重庆市名中医1名、重庆市基层名中医1名。开展第四批渝中区名中医评选，新增区名中医6名以上。引进培养博士10名。 | 区卫健委、区人社局 |
| （二） | 加强基础性人才培养 | 1.现有区级及以上传承性人才41名，其中国家级8人、市级10人，区县级23人。2.送培中医馆骨干人才培训10名。 | 4.2.1 强化中医药师承教育。健全高年资中医医师带徒制度，培育一批国家级、市级、区县级名老中医药专家学术经验继承指导老师。到2027年，新培养区级及以上传承性人才不少于12名。 | 区卫健委 |
| 4.2.2 开展多层次人才培养培训。到2027年，新送培中医类别全科医生2人及以上、中医专科护士6人及以上、中医馆骨干人才10名及以上、中药制剂骨干人才2名及以上。 | 区卫健委 |
| （三） | 建强人才培养平台 | 1.现有市级中医药重点学科建设项目1个。2.现有巴渝中医药学术流派传承工作室1个、市级以上名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室6个。 | 4.3.1 加大中医药重点学科建设力度。到2027年，持续建设市级中医药重点学科1个。 | 区卫健委 |
| 4.3.2 持续开展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室建设。到2027年，持续建设巴渝中医药学术流派传承工作室1个、新建市名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室1个、区名中医工作室2个。 | 区卫健委、区人社局 |
| 五、 | 中药质量提升及产业促进工程 |
| （一） | 促进中药产业现代化发展 | 重庆市中医骨科医院制剂中心尚在建设中。已开展西部中医药产业园建设。 | 5.1.1 建强中药产业链。完工重庆市中医骨科医院制剂中心迁建工程，建成9条生产线，提升中药院内制剂产能。 | 区卫健委、大健康公司 |
| 5.1.2 推进西部中医药产业园建设，以中医中药高端高效发展为主攻方向，以文旅文体、商业商务、康体康健、养老养生融会融合为配套支撑，以研发、创新、专利、品牌为新质生产力，打造集总部运营、加工生产、市场贸易等多功能为一体的产业生态圈。 | 区卫健委、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历史文化街区管委会、南纪门街道 |
| （二） | 推动医疗机构中药制剂传承创新 | 重庆市中医骨科医院现有中药院内制剂22种 | 5.2.1 促进医疗机构中药制剂使用。规范执行中药饮片代煎和配送规范，力争建设区域中药制剂中心1个，力争2种以上院内制剂纳入全市优质中药院内制剂目录。 | 区卫健委、区医保局 |
| 5.2.2 加强重庆市中医骨科医院中药院内制剂研发，探索改良或新增中药院内制剂2种以上。 | 区卫健委、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
| 六、 | 中医药文化弘扬工程 |
| （一） | 强化中医药文化基础设施建设 | 现有市中医药文化宣传教育基地1个，中医药健康知识角10个。 | 6.1.1 建强中医药博物馆。加强重庆巴渝民间中医药博物馆、重庆市中医骨科医院市级中医药非物质文化遗产博物馆建设，改善基础条件，丰富馆藏藏品，发挥博物馆科普教育功能优势，推动藏品资源开放共享。 | 区卫健委、区文旅委 |
| 6.1.2 完善中医药文化体验场馆布局。到2027年，新建市中医药文化宣传教育基地1个。 | 区卫健委、区文旅委 |
| （二） | 实施中医药文化传播行动 | 现有重庆市中医药文化进校园示范学校1个，重庆市中医药文化进校园示范学校培育单位2个。已成立西部中医药产业园。已评选区级传统医药类非遗17个。 | 6.2.1 大力普及中医药健康文化。推进中医药文化进机关、进社区、进楼宇、进企业、进校园。依托中医医院、基层医疗机构、中医药博物馆、中医药非遗、中医药养生保健机构等主体，以讲座、中医药适宜技术及非遗体验、义诊、新媒体等多载体开展中医药养生保健知识宣传，举办中医药文化主题宣传活动，推进中医药文化进校园示范学校、培育学校建设，推广中医药传统保健体育运动，营造全民学中医爱中医浓厚氛围。 | 区卫健委、历史文化街区管委会、区文旅委、区教委、各街道 |
| 6.2.2 推动中医药与文旅融合。提升西部中医药产业园中医药文化元素，面向市民、游客，以解放西路为主线，优化中医中药、健康养生相关景观、标识、雕塑等元素，增加产业园辨识度，探索建设中医药康养综合体、中医药特色餐饮等业态，浓厚发展中医药产业良好氛围。 | 区卫健委、历史文化街区管委会、区文旅委 |
| 6.2.3 强化传统医药类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保护。严格执行传统医药类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的评选筛选机制，加大对民间中医药挖掘整理的力度，推进中医药活态传承。 | 区文旅委 |
| 七、 | 中医药综合改革工程 |
| （一） | 深化中医药综合改革 | 推动三医联动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 | 7.1.1 实施《关于医保支持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支持将具有中医疗效和成本优势的中医医疗服务项目按规定纳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付范围，对中医优势病种实行中西医同病同效同价。 | 区医保局 |
| 7.1.2 结合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和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建设有关要求，探索医疗机构中药制剂多地区共享共用新机制，加大对符合调剂规定的医疗机构中药制剂纳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付范围的支持力度。 | 区卫健委、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区医保局 |
| （二） | 推动中医药数字化变革 | 现有2级智慧医院1家。三级中医医院电子病历应用水平分级评价为3级。 | 7.2.1 加快推进中医药数字便民惠民应用，到2027年，重庆市中医骨科医院建成3级智慧医院。 | 区卫健委、区大数据局 |
| 7.2.2 开展中医医院数字化达标建设。到2027年，重庆市中医骨科医院电子病历应用水平分级评价达4级、重庆市民政中西医结合医院电子病历应用水平分级评价达3级。 | 区卫健委、区大数据局 |
| 八、 | 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中医药协同发展工程 |
| （一） | 促进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中医药协同 | 重庆市中医骨科医院已加入四川省骨科医院骨伤专科联盟。已参加首届成渝双城经济圈首届中医药传统保健体育运动会 | 8.1 用好成渝双城经济圈专家团资源，积极参与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中医优势专科联盟、中医药传统体育保健运动会、中医药文化融合交流等各级协同发展部署，积极推进中医推拿等中医质控中心开展管理交流。 | 区卫健委 |
| （二） | 促进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中医药传承创新协作 | 重庆市中医骨科医院已与四川省骨科医院建立科研合作。我区已建2个四川省名中医工作室。 | 8.2 探索推进重庆市中医骨科医院与四川省骨科医院等四川省中医医院在中医药人才培养、学术经验传承、科学研究和中药制剂研发等领域的合作。推进四川省骨科医院、成都中医药大学第三附属医院等四川省中医医院在区名中医传承工作室建设。 | 区卫健委、区人社局、区科技局 |

重庆市渝中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7月23日印发